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函

地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三段260號5樓
聯絡人：林心怡
電話：(03)4020789 分機314
電子郵件：hylin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環訓教字第10800031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報名流程及範例、課程表(7274_1080003194-0-0.pdf、
7274_1080003194-0-1.pdf)

主旨：本所辦理「公私場所及交通噪音狀況檢查或量測人員實務訓練」2班期，請指定人員參訓，並於環境教育及訓練管理系統<環保專業訓練>鍵入密碼及資料，報名流程及課程表如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訓練目的：培訓執行噪音檢測能力、量測技巧及增進交通等噪音防制改善相關知能。
- 二、參訓對象：環保署及所屬機關人員、地方環保人員、相關公務機關、檢驗測定機構。
- 三、報名網址：環境教育及訓練管理系統<環保專業訓練>
<https://record.epa.gov.tw/>
 - (一)第10801期：108/3/15(五)/報名密碼:F118810801
 - (二)第10802期：108/3/26(二)/報名密碼:F118810802
- 四、訓練地點：本所三樓第二教室(地址: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3段260號3樓)。
- 五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開始報名，各期60人，額滿截止。
- 六、參訓人數：受訓期間提供學員膳宿及中壢火車站和桃園高鐵站交通車接駁(參訓名冊亦可於開課前自行上網查閱)。
- 七、檢附環保專業訓練線上報名流程、線上報名應填資料表(



1080001346

範例) 及課程表。

正本：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環境保護小組、環保署各單位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第三大隊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、國營事業單位、環保署許可環境檢驗測定機構、財團法人車輛研究測試中心(機動車輛噪音檢測實驗室)

副本：

電子2019/04/04戳記

裝

訂



線